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U HOLDINGS LIMITED

(前稱飲食天王(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9)

內幕消息–撤回清盤呈請

本公佈乃由NIU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GEM證券上市規則 (「**GEM上市規則**」) 第17.10及17.27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 (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3及17日之公告 (「**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清盤呈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接獲高等法院根據就本案所提呈日期為2025年9月18日的同意傳票的條款頒佈的法庭命令。高等法院已頒令，呈請已被撤回，並撤銷於2025年10月15日舉行的呈請聆訊。

承董事會命

NIU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曾永祺

香港，2025年10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曾永祺先生、梁雪瑤女士及梁震宇先生；非執行董事袁志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玉明女士、龍詠宜女士及梁文俊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iuholdings.com.hk>刊登。